

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释义	1
重要提示	2
公司概况	3
财务概要	6
业务发展	8
风险管理	13
重要事项	20
公司治理	22
社会责任	30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5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 公司、本公司、本银行、本行均指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 银保监会指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3. 陕西银保监局指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
4.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5. 公司章程指《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6. 元指人民币。

重要提示

一、本行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2022年4月29日经本行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三、本年度报告于2022年4月29日经本行监事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实际情况。

四、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行法定代表人王利安、行长王忠柱、财务会计部经理李宛彤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蓝田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Shanxi Lant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Lanti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缩写：LRCB

法定代表人：王利安

本行住所：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新路1号

邮政编码：710500

电 话：029-82721187

传 真：029-82721187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其他相关资料

首次登记日期：2017年6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22MA6U62CD60

金融许可证编码：B1629H261010001

审计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股本情况及股东情况：

至报告期，本行股份总额为60000万股，由法人独资控股。本行股东为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0000万股。

独资控股股东情况简介：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28日，注册资本87.5亿元，法定代表人李彬，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等经批准的银行业务。

三、年度荣誉与奖项

◎ 年度荣誉与奖项	
评奖机构	荣誉奖项
共青团陕西省委等	2020 年度陕西省青年文明号 (辋川支行, 2021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
中国人民银行 蓝田县支行	2021 年度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优秀组 织单位
	2021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工作先进单位
	蓝田县金融知识普及大讲堂荣获市级称号
	2021 年度账户服务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2021 年度支付环境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秦农银行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文艺汇演“特 别致敬奖”
	2021 年“开门红”不良资产清降先进单位
	2021 年“先进基层组织”(城区、蓝关党 支部)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 分行办公室	微视频《情怀》荣获 2021 年陕西金融好网民 精品视频二等奖

第二节 财务概要

本年度报告期末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会计准则编制，以人民币列示。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指标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较上年变化 (%)
全年经营成果			
营业收入	11954	10822	9.47
利息净收入	6720	10891	62.07
手续费净收入	50	-115	-330
投资收益	5108	0	-100
业务及管理费	12200	14511	18.94
资产减值损失	7006	784	-88.81
营业利润	-7440	-4622	-37.88
税前利润	-7390	-4426	-40.11
净利润	-7350	-4324	-41.17
于报告期末			
资产总额	1186402	1345970	13.45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724839	730343	0.76
存放同业款项	171160	301644	76.24
拆出资金	82.46	0	-100
负债总额	1109910	1267228	14.17
吸收存款	1070402	1211293	13.16
拆入资金	47	0	-100
应付利息	32033	40130	25.28
所有者权益	76492	78741	2.94
实收资本	60000	60000	0

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单位：%

指标	监管标准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资本充足指标			
资本充足率	≥10.5%	17.5	18.6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7.17	18.66
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7.17	18.66
杠杆率	≥4%	4.97	4.45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5%	5.82	8.36
拨备覆盖率	≥130%	103.35	74.32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3.01	11.05
流动性指标			
存贷比	≤75%	71.99	63.44
流动性比率	≥25%	124.83	172.40
盈利性指标			
资产利润率	≥0.6	-0.65	-0.34
资本利润率	≥11%	-9.21	-5.57
成本收入比	≤45%	102.06	134.09

分季度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指标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2515	5511	8257	10822
净利润	626	638	387	-4324

备注：以上数据为各季末时点数。

第三节 业务发展

一、业务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届全会精神，有效落实中省市县及秦农银行党委相关战略安排和监管机构要求，在秦农银行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五大工程”战略，紧跟秦农银行“三比”活动，着力打造“六个银行”，围绕行党委的决策部署及经营目标，提升治理能力、改进服务质效、强化风险管控、优化运营环境、深化体制改革，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取得较好成绩。

紧盯县域夯实发展基本盘——报告期内，本行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和金融工作导向，紧紧围绕“支持三农、服务小微”的发展战略，信贷重点向县域农户、贫困户、乡镇企业、小微企业等倾斜，有力支持了县域经济发展，带动农民致富，农村振兴。报告期内，全行累计投放实体贷款 6.37 亿元，实体贷款余额达到 16.49 亿元，全年净增 2.38 亿元，实体贷款投放额、净增额均为我行改制以来之最。本年新增政府重点项目贷款 1.38 亿元，占企业贷款的 33%；企业贷款较年初净增 1.27 亿元，增幅 41%。涉农贷款实现新增长。全行涉农贷款余额达到 15.02 亿元，较年初增加 2.46 亿元，增幅 19.61%。脱贫小额信贷规模空前增长，我行存量脱贫小额贷款共计 2759 笔，金额 4,259.11 万元，其中本年累计发放脱贫小贷 791 笔，金额 3,049.2 万元，

发放金额、户数均居县域金融机构首位，受到蓝田县政府的高度好评。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598 户，较年初净增 301 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2832.51 万元，较年初增加 6282.02 万元。

存款业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我行始终深耕县域市场“主阵地”，牢固树立“他行存款就是我行增量”的理念，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坚持“存款立行”经营思想，积极开展“三进五入”（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入商户、入社区、入市场、入村组、入农户）活动，全方位营销。在“比贡献”营销活动中，创造出了单月存款上升 5.28 亿元的历史新高。截止报告期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1211293 万元，尤其是个人存款增长迅猛，较年初上升 131066 万元。

金融科技产品日益丰富——报告期内，随着场景金融不断开发和完善，移动支付日益普及，今年我行营销条码支付商户 236 户，对抢占县域市场，吸收低成本存款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继续推进普惠金融服务“村村通”，助农服务点较年初增加 49 个，打通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纳及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伴随秦农银行产品设计的不断创新，贷款产品的出台和落地，全行运营发展的新手段新机遇不断增多。

扎实推进不良清降——报告期内，面对不良贷款清降工作的严峻形势，为了切实提高信贷资产质量，全行上下有效联动，

多策并举化解处置，积极尝试多种处置方式，全力压降不良。我行着力完善各项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全面风险管控机制，梳理排查各类风险，优化风险管理和报告流程，严守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全面风险管控能力和水平得到有效提升。通过加大不良贷款清降力度，收回表内不良贷款 7,871 万元，清降实绩突出。

二、财务分析

报告期内，全行坚持提质增效的经营理念，大力增收节支，利润总额同比大幅增加。

表 1 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同比增减	增减幅
一、营业收入	11954	10822	-1132	-9.47
（一）利息净收入	6720	10891	4171	62.07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0	-115	-165	-330
（三）投资收益	5108	0	-5108	-100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五）汇兑收益	0	0	0	0
（六）其他业务收入	77	50	-27	-35.06
二、营业支出	19394	15444	-3950	-20.37
（一）税金及附加	188	149	-39	-20.74
（二）业务及管理费	12200	14511	2311	18.94
（三）资产减值损失	7006	784	-6222	-88.81
（四）其他业务成本	0.2	0	-0.2	-100
三、营业利润	-7440	-4621	2819	-37.89
加：营业外收入	222	277	55	24.77
减：营业外支出	172	81	-91	-52.91
四、利润总额	-7390	-4426	2964	-40.11
减：所得税费用	-40	-102	-62	155
五、净利润	-7350	-4324	3026	-41.17

报告期内，全行实现主营业务净收入 10822 万元，同比减

少 1132 万元，减幅 9.47%；实现利息净收入 10891 万元，同比增加 4171 万元，增幅 62.07%。

报告期内，全行实现营业支出 15444 万元，同比少支 3950 万元，降幅 20.37%，成本收入比 134.09%。全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准备 784 万元，其中：计提贷款损失准备金 695 万元，同比少提 5655 万元；计提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89 万元，同比少提 567 万元。报告期末，全行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 48234 万元，拨备覆盖率 74.32%。

三、资产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上下联动开展多层次立体营销活动，同时多措并举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促使资产负债规模稳步增长。

表 2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业务简表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20 年末	2021 年末	同比增减	增减幅
资产总计	1186402	1345970	159568	13.45
其中：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361	65213	6852	11.74
存放同业款项	171160	301644	130484	76.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0	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24839	730343	5504	0.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0807	233641	22834	10.83
负债总计	1109910	1267228	157318	14.17
其中：拆入资金	47	0	-47	-100
吸收存款	1070402	1211293	140891	13.16
所有者权益	76492	78741	2249	2.94

报告期内，全行进一步调整资产结构，在加大高收益资产配置的同时兼顾流动性，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34597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59568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776399 万元，存贷款规模居全县同业排名第 1 位。

报告期内，全行多效并举，全方位增强存款营销力度，积极搭建维护多级营销平台，持续创新营销方式，实现存款规模较快增长，通过开展“三比活动”“开门红”等系列综合营销活动，将全行营销业务精准有效推入发展快车道。至报告期末。各项存款余额 1211293 万元，较年初增加 140891 万元，增幅 13.16%，存款规模居全县同业排名第 1 位。

至报告期末，全行所有者权益合计 78741 万元，资本充足率为 18.66%，抵御风险能力持续增强。

第四节 风险管理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金融风险管理包括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不同程度的风险以及风险组合。本行的风险管理目标包括：建立与本行业务及产品的性质、规模及复杂程度匹配的集中风险管理体系，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以及确保本行有序经营及审慎增长。

按照风险分类管理原则，经营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分别为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声誉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年在新监管形势下，认真贯彻监管部门关于风险防控的工作要求，全力应对外部风险形势，从风控程序、风险排查、风险文化等方面着手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围绕本行确定的“合规经营、风险适中、稳健长远、动态平衡”的风险偏好，全行风险抵御能力持续提升。

一、全面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致力于将全面风险管理理念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为提升全行全面风险管理水平，规范本行经营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程序，提高风险管理工作效率，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农村

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管理机制建设指引》以及秦农银行《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暂行）》等相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制定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层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设立了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明确了职责。

报告期内，全行呈现出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持续稳定、资产质量稳中向好、流动性表现相对充裕的态势。

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又称违约风险，是指借款人、证券发行人或交易对方因各种原因，不愿或无力履行合同条件而构成违约，致使银行、投资者或交易对方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本行努力完善信用风险防控机制，并成立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针对信用风险进行防控，从制度上把好授信关和贷后关，坚持合法性原则、合规性原则、可操作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将信用风险管控与支持实体经济有机结合，按照“抓两端、优中间”的信贷结构调整思路，推动零售信贷业务增量优质。持续做好支农、支小业务及普惠金融服务，切实做好县域经济服务三农主力军。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预防为主，严格问责”的工作思路，针对新增贷款客户，本行严把新增客户、新增信用准入口，进一步加强法人客户准入管理，从客户评级、授信、用信、用信后的多个环节进行监测，提高信用风险防控的前瞻性和针对性，有效防控新增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全力开展信贷风险处置化解工作，开展实施“清收处置一批、重组转化提升一批、诉讼执行一批、呆账核销一批、稀释消化一批”的“五个一批工程”，进一步夯实了信贷资产质量基础。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为提升流动性风险防范能力，本行严格执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同时制定了《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暂行）》，设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委员会，明确了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加强同业资产负债管理，主动调整同业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注重同业资产与同业负债期限结构的匹配度，坚持长期资产匹配长期负债，中期资产适度匹配中短期负债，减少同业资产负债流动性缺口压力。同时早安排，早动手，多渠道开展同业业务，大力吸收中长期负债，实现资产负债期限匹配，规避同业资产负债大额资金错配风险。按季度开展压力测试工作，测试结果显示在各种压力情况下有足够的支付能力应对危机。

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资产 607604 万元，流动性负债

352433 万元，流动性比例为 172.4%。报告期内，全行流动性整体较为平稳。

四、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管理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发生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视市场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深化，依据秦农银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业务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包括期限管理、限额管理、利率管理、压力测试等一系列风险管理措施，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应急机制和惩防体系，基本构建起了全行市场风险管理框架。

报告期内，全行定期根据各业务品种规模、风险状况和业务复杂程度调整和实施有效的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及利率冲击情景分析，定期对风险管理流程的有效性、可靠性和合规性进行评估。

报告期内，全行市场风险平稳可控。

五、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开展工作，有效开展对重要业务、关键环节的风险监测、评估和检查，持续完善和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保障全

行各项业务运行安全。积极参加秦农银行组织的各项业务培训，同时举办了规章制度与法律法规、风险防范与管理、岗位技能、柜面业务风险防范等培训，以内部培训和外聘讲师相结合的方式，联系实际进行讲解培训。通过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等自查与检查，以及各项内部专项检查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员工风险防范意识，各项业务操作进一步规范。

六、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没有遵循合规规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在监管部门与秦农银行的指导下，在行党委的带领下，以风险防范优先、注重经济效益和持续协调发展为原则，践行“从严治行”“过程管理”的合规方针，狠抓各项措施的制定和落实，努力在全行营造“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促进发展”的经营理念。制定《蓝田农商银行“整章建制”活动实施方案》，及时完善修订各类规章制度、操作流程，不断加强对本行的制度建设工作，努力建立制度建设长效机制。

本行建立了统一授信、分级授权及柜面操作基本制度，前、中、后台职责明确、岗位分离，确保了对各部门及各分支机构的有效管理和控制。同时进一步完善了经营层、合规管理部门、业务条线部门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建立起总行、机关部门、基层支行三位一体的组织架构，形成了决策、管理、落实、上下联动的工作模式。配合秦农银行扎实开展合规建设年、在人民

银行西安分行营管部和中国银保监会陕西监管局检查反馈问题基础上，以问题风险为导向、以内控机制为基础、以监督检查为手段，使本行各项基础工作得到进一步夯实，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七、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本行“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是本行信息科技规划、信息科技战略部署、重大项目评估、重大科技风险评审的审议机构。报告期内组织“信息科技应急预案”演练，保证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够有组织地正确应对和合理处置，把信息科技应急事件对信息系统运行处理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信息科技应急处置包括应急预案、准备应急处置条件、组织应急处理队伍、应急响应和处置、应急恢复等。遵循“数据安全第一、业务处理第一”的指导思想，按照“尽早发现、有效控制、限时解决、降低风险”的处置原则，以尽可能减少停业时间、减少经济损失为工作目标。

为了切实做好本行信息系统突发事件的防范和应急处理工作，进一步提高预防和控制机房及营业网点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减轻或消除突发事件的危害和影响，确保辖内各应用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在全辖进行网络系统、机房供配电系统

以及机房环境系统进行应急演练，并成立应急演练小组。演练结束后根据各机构上报的演练报告对本次演练进行通报。

八、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主要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突发事件导致媒体关注或形成报道，可能对银行形象、声誉、品牌价值造成负面影响或损害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充分认识到声誉风险给经营管理造成的影响，不断强化声誉风险管控预防能力，发现声誉风险苗头，上下联动积极沟通联系制定切实有效的应对处置措施，避免风险扩大化。本行成立的“声誉风险管理委员会”是为有效防范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声誉风险，进一步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维护本行形象，保证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本行加强与监管部门、秦农银行及新闻媒体的沟通交流，发现声誉风险隐患苗头，做到及时沟通，正面解释，确保负面影响降到最低。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影响较大的声誉风险事件，有效维护了蓝田农商银行在社会上的良好形象和声誉。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

报告期内，本行未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

二、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重要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行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行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事项。

五、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在中国银保监会陕西监管局对本行开展的信贷高质量发展检查中，本行被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 1 份，处罚金额 222 万元。

报告期内，本行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人员均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情况。

六、收购、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事项。

七、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分立合并事项。

八、关联交易事项

至报告期末，本行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九、股权质押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股权未发生质押情况。

十、重大突发事件、重大差错和重大案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突发事件、重大差错和重大案件事项。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执行董事基本情况及履职情况

本行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人。执行董事王利安，男，1974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本行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行使法定代表人职权，主持全面工作，主管党建、组织及人力资源工作，分管稽核审计部。曾任灞桥联社信用社副主任、信用社主任、秦农银行莲湖支行副行长等职务。

执行董事行使本行法定代表人职权，制订本行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经营计划及投资计划；制订本行的资本规划和补充计划，并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订本行收购、投资事项以及重大担保、重大贷款、重大财务支出、重大资产转让处置等事项的方案；制订本行发行债券、其他证券及上市事项的方案；制订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的方案，报股东批准后组织实施；经股东批准，决定本行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并监督实施；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并依照股东修改本行章程的决定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审批意见修改本行章程；决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股东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他人

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关联交易等事项；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聘用或解聘向本行提供审计、清产核资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监督并确保本行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报股东备案后监督实施；在本章程规定或股东授权的范围内代表本行签署有关文件；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本行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本行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本行股东报告。报告期内，本行执行董事诚信勤勉、专心履职，保障规章制度的落实实施。

二、监事基本情况及履职情况

本行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人。监事毕博，男，1979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监事。履行监事职能，主管工会工作，分管纪委办，协助执行董事管理稽核审计部。曾任金花落信用社综合科副科长、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新城联社综合部副经理、监察保卫部经理；雁塔联社合规管理部经理；秦农银行合规管理部工作期间借调省金融办；长安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

本行监事具有相应的金融、财会专业知识，理论功底深厚。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指导内部审计部门的活动；对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审定、签署监事报告和其他重要文件；

要求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根据需要对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核对本行拟提交股东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报告期内，本行监事能够严格履行监督职能，确保本行合规运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履职情况

本行设行长一名、副行长三名。王忠柱担任行长，王旭辉、杜维波、李争胜担任副行长。

王忠柱，男，197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主持经营工作，分管风险管理部、安全保卫部。曾任安康联社安全保卫科副科长、临潼联社信用社主任助理、副主任、保卫部经理、联社副主任、临潼支行行长助理、临潼支行副行长等职务。本行行长能够履行岗位职责，制定并执行相关规章制度和经营政策，协助执行董事做好企业管理及确保各项经营指标，组织实施执行董事的其他决定。

王旭辉，男，1973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信贷管理部、网络金融部。曾任蓝田联社巩村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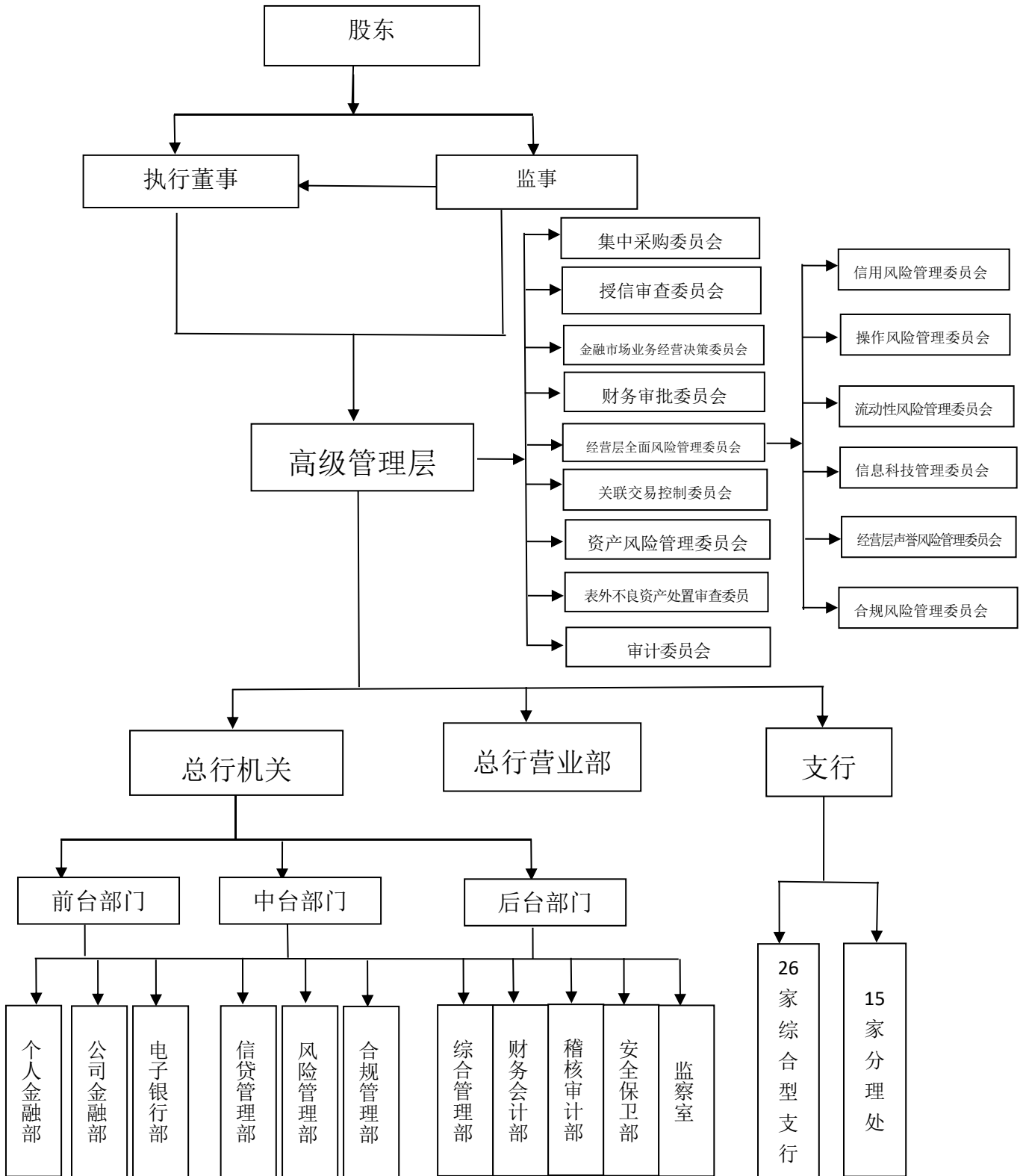
用社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信用社主任，业务部经理；挂职锻炼团委蓝田县副书记，合规部经理，蓝田联社副主任。本行副行长能够履行岗位职责，协助行长做好企业管理及各项经营指标。

杜维波，男，1977年11月出生，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分管个人金融部、公司金融部、综合管理部，协助执行董事分管党建工作。曾任户县联社余下信用社储蓄会计、信贷员、联社科员、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兼工会办主任（经理待遇）、合规管理部经理、鄂邑农商银行合规管理部经理。本行副行长能够履行岗位职责，协助行长做好企业管理及各项经营指标。

李争胜，男，1975年10月出生，助理经济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蓝田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协助行长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分管财务会计部、合规管理部及营业部。灞桥联社财务会计部任副经理、灞桥联社稽核审计部任副经理、灞桥联社财务会计部任经理、秦农银行灞桥支行财务会计部经理、纪委委员，秦农银行灞桥支行业务管理部经理、纪委委员，秦农银行灞桥支行风险管理部任经理、纪委委员。本行副行长能够履行岗位职责，协助行长做好企业管理及各项经营指标。

四、组织架构和分支机构

（一）组织机构



(二) 分支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1	营业部	蓝田县蓝新路1号
2	蓝关支行	蓝田县长坪路中段（龙泉花园）
3	普化支行	蓝田县普化镇普化街
4	蓝桥支行	蓝田县蓝桥镇蓝桥街
5	华胥支行	蓝田县华胥镇油坊街
6	焦岱支行	蓝田县焦岱镇焦岱街西段北侧
7	汤峪支行	蓝田县汤峪镇塘子街
8	许庙支行	蓝田县玉山镇许庙街曲子一组
9	灞源支行	蓝田县灞源镇灞源街
10	马楼支行	蓝田县普化镇马楼街道
11	冯家村支行	蓝田县洩湖镇冯家村街道
12	厚镇支行	蓝田县厚镇街道
13	葛牌支行	蓝田县葛牌镇葛牌街
14	西北家具城支行	蓝田县华胥镇张斜村
15	史家寨支行	蓝田县汤峪镇田家村
16	孟村支行	蓝田县孟村镇孟村街
17	城区支行	蓝田县文姬路
18	安村支行	蓝田县安村镇巨东村
19	小寨支行	蓝田县小寨镇小寨村

20	三官庙支行	蓝田县三官庙镇三官庙街道
21	草坪支行	蓝田县葛牌镇草坪街
22	巩村支行	蓝田县前卫镇前卫街
23	大寨支行	蓝田县蓝关镇大寨村
24	三里镇支行	蓝田县三里镇三里头村
25	辋川支行	蓝田县辋川镇官上村
26	洩湖支行	蓝田县洩湖镇洩湖街
27	金山支行	蓝田县三官庙镇金山街道
28	吉湾分理处	蓝田县华胥镇吉湾街道
29	焦岱街分理处	蓝田县焦岱镇焦岱街中段南侧
30	蓝水路分理处	蓝田县蓝水路天鹅湖小区步行街
31	北环路分理处	蓝田县北环路中段 18 号
32	北街分理处	蓝田县县城北街 11 号
33	吴村庙分理处	蓝田县前卫镇吴村庙村
34	县门街分理处	蓝田县县门街 62 号
35	东街分理处	蓝田县县门街东段财富大厦一层
36	新寨分理处	蓝田县蓝关街道新寨村
37	向阳路分理处	蓝田县向阳路中段
38	前程分理处	蓝田县玉山镇前程村
39	高堡分理处	蓝田县高堡村
40	文化路分理处	蓝田县蓝关街道文化路西段南侧

41	邵寨分理处	蓝田县安村镇邵寨村
42	许庙街分理处	蓝田县玉山镇许庙街

五、员工基本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员工人数 407 人。其中，固定工 301 人，占比 73.95%；短期工 25 人，占比 6.14%；派遣工 81 人，占比 19.90%。男性 252 人，占比 61.91%；女性 155 人，占比 38.08%。中共党员 131 人，占比 32.18%。

（一）年龄分布

本行员工平均年龄 38.27 岁，30 岁以下员工 92 人，30 岁至 45 岁之间员工 188 人，45 岁以上员工 127 人。

（二）学历分布

本行员工中硕士研究生及以上人员 3 人，占比 0.74%；大学学历 210 人，占比 51.59%；大专学历 104 人，占比 25.55%；大专以下学历 93 人，占比 22.12%。

第七节 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国家金融政策方针，积极发挥地方银行优势，在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夯实发展基础的同时拓宽业务空间、加快产品创新、优化金融服务、加大信贷投放，为服务县域经济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政银谋划深度合作，开创互惠共赢新局面

我行全面深化银政合作，与地方政府建立起密切稳定、相互支持、相互信任的合作关系。一是与蓝田县财政局初步达成《非税收入收缴委托代理业务合作协议书》，进一步加强了与政府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同县农业农村局签订《“三资三化”系统管理平台项目合作协议》，成为县域唯一合作银行。二是与县养老中心签订了《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云平台业务合作协议》，加强与县养老中心的联系，初步达成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和生活补助代发业务。三是围绕“乡村振兴战略”，通过整村授信、送“贷”上门，下沉网点、下沉服务、下沉资金，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同时，积极推进整村授信，解决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痛点”和“难点”。经对接，已在县域焦岱镇洋峪村启动了整村授信工作，授信户数 192 户，金额 700 万元。四是以地方政府重点项目入手，全面加强与当地政府合作关系，抢占优质项目，使我行在发展后劲、社会影响力、企业服务形象等诸多方面获得全面提升；五是为进一步加强政银合作，推

进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我行积极对接搭线牵桥，终于在2021年11月10日促成秦农银行和蓝田县委县政府对接座谈，双方就合作事宜进行了交流讨论，为下一步整村授信、金融顾问派驻及乡村振兴全面合作框架打下基础。六是西安市首家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在蓝田县辋川镇白家坪授牌成立，蓝田农商行金融教育示范基地的创建，填补了西安市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建设的空白，标志着金融教育和金融宣传打通了直达偏远山区的“最后一公里”。

二、融入消费者权益保护理念，践行消保社会主体责任

本行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企业文化与发展战略中，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业务融入度。制定印发《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实施细则》等消保制度，不断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组织架构管理内容报告与监督机制。组织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投诉处理与化解等各种消保专项培训，拓宽员工的消保知识储备量，提升员工投诉处理工作理论水平和实务操作。

积极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金融知识万里行”“征信宣传”、“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和小微企业融资发展”、“乡村金融知识大讲堂”等各类消保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强化金融消费者的权益保护意识、风险防范意识，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为特殊群体修建通道并开辟“绿色通道”、爱心座椅、老花镜、饮水机、常备医药箱等便

民设施，并针对老年人等特殊消费群体制定了特殊业务操作规程，开展适老化服务和上门服务，提供安全、人性化的金融服务。

三、多措并举延伸金融服务，扩大普惠金融服务覆盖面

多年来，蓝田农商银行始终聚力延伸农村金融服务面，拓宽服务渠道，提高服务覆盖率，构建了较为全面的普惠金融服务网络。作为蓝田县“网点金融服务最广的银行”，蓝田农商银行在共有金融网点42个，自助设备50台，分布于县域各乡镇，同时为延伸金融服务，本行在全县助农服务点较年初增加49个，为群众办理惠农资金支取，手机充值及跨行转账等提供了便捷的金融服务，有效的推进普惠金融扎根贫困地区，创建西安市首家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实现了金融服务“不出村”，打通了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代收我县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代收业务，成为与社保及税务系统合作开展代收业务的主力银行，取得全县惠民补贴“一卡通”独家代理资格，将为全县农户及城镇居民退耕还林、高龄补贴等52项惠民财政资金的发放提供金融服务，发卡量达18万余张，年代理归集资金约4亿元，同时提高了本行的知晓率和社会认可度。

四、发力绿色信贷，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绿色发展

贯彻落实中省生态文明建设及污染防治政策精神，制定了《绿色信贷管理办法》，印发了《绿色信贷指导意见》，已初

步搭建起绿色信贷制度体系，为有序推进全行绿色信贷业务发展提供了制度支撑。从政策引导、授信管理、考核评价、员工培训等方面提升全行绿色信贷业务管理水平。

巩固数据质量，保证绿色信贷统计数据的准确性。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存量绿色信贷共计 11 户 11 笔，余额 866 万元，为全县绿色发展贡献了农商力量。

五、抗疫同心同行，谱写战“疫”篇章

在岁末这场没有硝烟的“战疫”面前，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蓝田农商银行党委高度重视，积极响应抗疫号召，迅速招募了 60 名志愿者第一时间下沉一线，驰援蓝田县核酸检测点及各社区、村组的疫情防控工作。

在抗击疫情的战场上，蓝田农商银行志愿者以肩负使命无惧危险，抗击疫情奋勇在先的精神挺身而出。寒风中，他们践行初心使命，在雪地上留下了他们防疫的坚定脚步，与乡镇、社区、村组人员齐心协力、并肩作战。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基础上，开展值班值守、宣传引导、扫码测温、核酸检测、挨户摸排、配送物资等各项工作，确保“不落一户、不落一人”，将奉献、有爱、互助的精神带去每一个人身边！在疫情防控最关键的时候，他们必迎难而上，不辱使命，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打赢这场无声战“疫”，平安归来！

严峻的疫情之下，蓝田农商银行营业部的一线员工坚守岗位，保障金融服务不“掉线”。在确保环境消杀、员工防护、

人员进出管控等关键措施执行到位的同时，建立了各类应急制度和流程，确保妥善应对各类突发状况，维护网点正常经营秩序。

病毒挡不住他们热忱的心，口罩之后是他们坚毅的微笑，因为他们知道，在这特殊时期，更要展现我们蓝田农商银行的担当与责任，为群众提供全心全意、“有温度”的服务，助力疫情防控阻击战！

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7744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36
2021年度财务报表	39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45

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田农商行”）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蓝田农商行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蓝田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蓝田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蓝田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蓝田农商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蓝田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蓝田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蓝田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报告仅供蓝田农商行使用。如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060,500.00	6,360,000.00	七、（十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474,060.00	七、（十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吸收存款	12,514,228,740.65	10,704,022,814.86	七、（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8,810,739.55	12,423,262.78	七、（十八）
应交税费	5,350,395.51	4,946,515.39	七、（十九）
应付利息		320,330,542.54	七、（二十）
预计负债	19,167.71		七、（二十一）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负债			
其他负债	55,438,621.95	50,212,853.44	七、（二十二）
负 债 合 计	12,673,908,165.37	11,098,770,049.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七、（二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992,514.04	24,058,544.04	七、（二十四）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192,553.50	-793,551.53	七、（二十五）
盈余公积	11,895,203.62	11,895,203.62	七、（二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228,224,027.95	175,503,459.32	七、（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354,517,382.72	-64,738,820.97	七、（二十八）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9,786,916.39	745,924,834.4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3,695,081.76	11,844,694,883.49	

法定代表人：王利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争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宛彤

利润表

编制单位：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108,792,955.84	118,573,824.51	
利息净收入	109,481,478.93	117,307,380.81	七、(二十九)
利息收入	397,482,759.27	363,975,967.74	
利息支出	288,001,280.34	246,668,586.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52,986.88	495,801.50	七、(三十)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88,611.48	1,104,200.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41,598.36	608,39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495,412.84	770,642.20	七、(三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30,949.05		七、(三十二)
其他收益			
二、营业支出	214,326,600.01	140,410,307.74	
税金及附加	1,488,631.74	1,880,337.53	七、(三十三)
业务及管理费	145,175,250.38	122,869,794.14	七、(三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67,662,717.89		七、(三十五)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15,657,930.07	七、(三十六)
其他业务成本		2,246.00	七、(三十七)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533,644.17	-21,836,483.23	
加：营业外收入	3,589,428.75	2,220,356.68	七、(三十八)
减：营业外支出	807,512.95	850,267.59	七、(三十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751,728.37	-20,466,394.1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1,728.37	-20,466,394.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1,728.37	-20,466,394.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603,919.34	-793,551.5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603,919.34	-793,551.53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23,509.79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81,754.19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43,360,834.19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9,237,821.17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3,551.53	
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147,809.03	-21,259,945.67	

法定代表人：王利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争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宛彤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08,910,306.78	1,001,443,654.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3,700,5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696,285,741.01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4,645,422.92	327,132,725.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4,841.59	11,437,72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7,626,812.30	1,340,014,100.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7,313,894.69	-194,403,971.4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22,64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40,023,454.2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74,06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已发行存款证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3,802,965.45	192,433,783.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286,058.40	91,367,20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81,725.02	11,238,35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80,038.40	21,457,12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938,741.96	684,755,94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688,070.34	655,258,152.01	七、（四十一）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30,000.00	105,538,75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583,13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3,166.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613,132.26	106,381,92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2,154,174,754.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6,740.00	3,222,551.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56,740.00	2,157,397,30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3,607.74	-2,051,015,382.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644,462.60	-1,395,757,230.53	七、（四十一）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977,452,506.34	2,373,209,736.87	七、（四十一）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7,096,968.94	977,452,506.34	七、（四十一）
法定代表人：王利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争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宛彤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编制单位：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金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24,058,544.04			11,895,203.62	175,503,459.32	-64,738,820.97	745,924,83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7,382,185.69			-134,306,264.75	-126,924,079.0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0				24,058,544.04			11,895,203.62	175,503,459.32	-199,045,085.72	619,000,755.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33,970.00		55,603,919.34		52,720,568.63	-155,472,297.00	-39,213,839.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603,919.34			-102,751,728.37	-47,147,809.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33,970.00						7,933,97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933,970.00						7,933,970.00	
（三）利润分配									52,720,568.63	-52,720,568.6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2,720,568.63	-52,720,568.6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31,992,514.04		62,192,553.50	11,895,203.62	228,224,027.95	-354,517,382.72	579,786,916.39	
法定代表人：王利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争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宛彤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17,135,620.84			12,073,657.14	122,444,338.51	79,843,707.66	831,497,32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78,463.52	36,073,733.50	-107,130,747.18	-71,235,467.2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0				17,135,620.84			11,895,203.62	158,518,072.01	-27,287,039.52	760,261,856.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22,923.20				16,985,387.31	-37,451,781.45	-14,337,022.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22,923.20					-20,466,394.14	-21,259,945.6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922,923.20						6,922,923.20
(三) 利润分配									16,985,387.31	-16,985,387.31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985,387.31	-16,985,387.31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24,058,544.04			11,895,203.62	175,503,459.32	-64,735,820.97	745,924,834.48
法定代表人：王利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争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宛彤

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的组织形式

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前身为蓝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蓝田联社”)。2016年8月3日,按进一步深化西安市农村信用社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工作小组的批复》(秦农西信改办复[2016]11号)进行蓝田农商银行的筹建工作,2017年6月22日,经银监会《关于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陕银监复[2017]36号)批准,原蓝田联社以并购重组的方式改制为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原蓝田联社所有债权债务由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承继。

本行按照银监会合作部《关于印发〈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组建审批工作指引〉及〈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组建中清产核资工作指引〉的通知》(银监合[2004]61号)的规定,于2017年6月完成了筹建改制事项:

2017年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签署收购组建陕西蓝田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协议,并于当年完成收购组建工作。

根据收购组建协议,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172.00万元弥补本行历年亏损挂账。出资37,606.00万元购买本行不良贷款;出资6,222.00万元弥补一般风险准备,出资合计53,000.00万元。

根据协议规定,组建事宜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入资本60,000.00万元,成为本行全资控股股东。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行法人金融许可证号: B1253H364030001; 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22MA6U62CD60; 法定代表人: 王利安; 法定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新路1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借记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行财务报告业经本行管理层批准于2022年3月31日报出。

（四）营业期限

本行营业执照的营业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已颁布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已颁布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行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行以12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

（二）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行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行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

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行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行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行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行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行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行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行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六）买入返售、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行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行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债券出租业务通常以现金或债券作为抵质押物。本行出租给交易对手的债券，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从交易对手承租的债券，不确认为资产。本行收取或支付现金的同时，确认一项负债或资产。

（七）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5	4.75-4.85
运输工具	4	3-5	23.75-24.25
电子设备	3	3-5	31.67-32.33
器具工具家具	5	3-5	19.00-19.40
其他设备	5	3-5	19.00-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抵债资产

当本行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金融类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对于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根据金融资产的类别，分别计入当期损益或初始入账价值。非金融类抵债资产初始确认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成本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抵债资产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十一）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行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行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法
软件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但摊销期限不得超过10年。
土地使用权	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行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五）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注释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十八）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行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行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3. 本行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其他情况下，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行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 租赁

1. 承租人

本行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行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行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行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2021年1月1日。本行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重述。

下表列示了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要求对本行于2021年1月1日相关资产与负债项目的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资产类：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3,612,937.17	271,136.51	—	583,884,073.6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11,595,552.19	6,277,124.98	-2,119,015.19	1,715,753,661.98
应收利息	13,132,702.83	-13,132,702.83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7,248,391,015.95	1,971,516.22	-123,357,387.52	7,127,005,144.65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债权投资	—	2,231,578,452.65	-2,208,740.69	2,229,369,711.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00,000.00	—	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606,410.00	-71,606,410.0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59,338,452.62	-2,159,338,452.6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038.50	—	-140,038.50	—
其他资产	20,467,269.36	4,612,925.12	—	25,080,194.48
小计	<u>11,808,284,378.62</u>	<u>933,590.03</u>	<u>-127,825,181.90</u>	<u>11,681,392,786.75</u>
负债类：				
吸收存款	10,704,022,814.86	320,330,542.54	—	11,024,353,357.40
应付利息	320,330,542.54	-320,330,542.54	—	—
预计负债	—	—	32,487.19	32,487.19
小计	<u>11,024,353,357.40</u>	<u>—</u>	<u>32,487.19</u>	<u>11,024,385,844.59</u>
所有者权益类：				
其他综合收益	-793,551.53	—	7,382,185.69	6,588,634.16
未分配利润	-64,738,820.97	—	-134,306,264.75	-199,045,085.72
小计	<u>-53,637,168.88</u>	<u>—</u>	<u>-126,924,079.05</u>	<u>-192,456,451.56</u>

下表将本行按照原准则计量列示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2021年1月1日过渡至按照新准则计量列示的账面价值：

项目	注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583,612,937.17	—	—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	1	—	271,136.51	—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583,884,073.6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1,711,595,552.19	—	—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	1	—	6,277,124.98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2,119,015.19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1,715,753,661.98
应收利息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1	13,132,702.83	—	—	—

项目	注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减:转出至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1,136.51	—	—
减:转出至存放同业款项		—	6,277,124.98	—	—
减:转出至拆出资金		—	—	—	—
减:转出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减:转出至发放贷款和垫款		—	1,971,516.22	—	—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		—	—	—	—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	—	—	—
减:转出至其他资产		—	4,612,925.12	—	—
重新计量:冲回原减值准备		—	—	—	—
重新计量:冲回原减值准备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7,248,391,015.95	—	—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	1	—	1,971,516.22	—	—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	—	6,289,304,316.79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129,946,021.68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831,112,193.70
债权投资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		—	—	—	—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	4	—	2,159,338,452.62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	71,306,410.00	—	—
重新计量:由公允价值转为以摊余成本计量		—	—	933,590.03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	-2,208,740.69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229,369,711.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2,159,338,452.62	—	—	—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	4	—	2,159,338,452.62	—	—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3	—	—	—	—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项目	注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其他资产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20,467,269.36	—	—	—
加:自应收利息转入		—	4,612,925.12	—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5,080,194.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小计		11,736,537,930.12	-6,217,997,906.79	-133,340,187.53	5,385,199,835.80

接上表:

项目	注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自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转入	2	—	6,289,304,316.79	—	—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	—	6,588,634.16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6,295,892,95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3	—	300,000.00	—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71,606,410.00	—	—	—
减:转出至其他债权投资	7	—	—	—	—
减:转出至债权投资		—	71,306,410.00	—	—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	300,000.00	—	—
减:转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5	—	—	—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小计		71,606,410.00	6,217,997,906.79	6,588,634.16	6,296,192,95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按原准则列示的余额		140,038.50	—	—	—

项目	注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
重新计量		—	—	-140,038.50	—
按新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合计		<u>140,038.50</u>	<u>—</u>	<u>-140,038.50</u>	<u>—</u>

注1：本行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利息重分类至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重分类至其他资产列示。

注2：本行持有的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于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持有该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同时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的，且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被认定为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3：于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本行选择将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根据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规定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4：本行原在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核算的部分债务工具投资已重分类至债权投资，但其计量方式没有变化。

注5：本行原在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部分金融工具，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被认定为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根据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6：本行原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的投资已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但其计量方式没有变化。

注7：本行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部分债务工具投资已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但其计量方式没有变化。

注8：本行原在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的部分债务工具以重分类至其他债权投资，于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持有该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同时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的，且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被认定为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重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

(2)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2021年1月1日。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本行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过渡要求，本行选择不对比较期间信息进行重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为 0.00 元。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①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行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行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同时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确定使用权资产。

③本行按照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行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行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①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②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行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③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行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④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行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本行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行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行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除转租赁外，本行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 本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21]22 号) 相关规定, 根据累积影响数, 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 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影响金额为 0.00 元。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行本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资产负债表:

财务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应收利息	11,163,117.13	13,132,702.83	1,969,585.70
资产合计	<u>11,842,725,297.79</u>	<u>11,844,694,883.49</u>	<u>1,969,585.70</u>
未分配利润	-66,708,406.67	-64,738,820.97	1,969,585.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u>743,955,248.78</u>	<u>745,924,834.48</u>	<u>1,969,585.70</u>
负债和权益合计	<u>11,842,725,297.79</u>	<u>11,844,694,883.49</u>	<u>1,969,585.70</u>

利润表:

财务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一、营业收入	<u>119,496,160.19</u>	<u>118,573,824.51</u>	<u>-922,335.68</u>
利息净收入	118,229,716.49	117,307,380.81	-922,335.68
利息收入	364,898,303.42	363,975,967.74	-922,335.68
利息支出	246,668,586.93	246,668,586.93	—
二、营业支出	<u>140,410,307.74</u>	<u>140,410,307.74</u>	—
三、营业利润	<u>-20,914,147.55</u>	<u>-21,836,483.23</u>	<u>-922,335.68</u>
四、利润总额	<u>-19,544,058.46</u>	<u>-20,466,394.14</u>	<u>-922,335.68</u>
所得税费用	—	—	—
五、净利润	<u>-19,544,058.46</u>	<u>-20,466,394.14</u>	<u>-922,335.68</u>

主要调整事项说明:

1. 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从会计信息可比角度考虑, 调增 2020 年 期末应收利息 1,969,585.70 元, 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2,891,921.38 元, 调减 2020 年度利息收 入 922,335.68 元。

本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导致 2020 年年末资产总额增加 1,969,585.70 元, 2020 年年末 所有者权益增加 1,969,585.70 元。

(四)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期 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3,612,937.17	583,884,073.68	271,136.5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11,595,552.19	1,715,753,661.98	4,158,109.79
贵金属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利息	13,132,702.83	—	-13,132,702.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7,248,391,015.95	7,127,005,144.65	-121,385,871.30
金融投资：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债权投资	—	2,229,369,711.96	2,229,369,711.96
-其他债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00,000.00	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606,410.00	—	-71,606,41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59,338,452.62	—	-2,159,338,452.6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3,677,262.20	33,677,262.20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2,733,242.67	2,733,242.67	—
商誉	—	—	—
使用权资产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038.50	—	-140,038.50
其他资产	20,467,269.36	25,080,194.48	4,612,925.12
资产合计	11,844,694,883.49	11,717,803,291.62	-126,891,591.87
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向中央银行借款	6,360,000.00	6,360,00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拆入资金	474,060.00	474,06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	—	—
吸收存款	10,704,022,814.86	11,024,353,357.40	320,330,542.54
应付职工薪酬	12,423,262.78	12,423,262.78	—
应交税费	4,946,515.39	4,946,515.39	—
应付利息	320,330,542.54	—	-320,330,542.54
应付股利	—	—	—
预计负债	—	32,487.19	32,487.19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负债	50,212,853.44	50,212,853.44	—
负债合计	11,098,770,049.01	11,098,802,536.20	32,487.19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4,058,544.04	24,058,544.04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93,551.53	6,588,634.16	7,382,185.69
盈余公积	11,895,203.62	11,895,203.62	—
一般风险准备	175,503,459.32	175,503,459.32	—
未分配利润	-64,738,820.97	-199,045,085.72	-134,306,264.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5,924,834.48	619,000,755.42	-126,924,07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44,694,883.49	11,717,803,291.62	-126,891,591.87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应税金融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3%或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企业所得税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15 号，本行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所得税税率 15%。

（2）根据《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 号）第二条的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2 号），规定本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第一条的规定，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 2012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2. 增值税

（1）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规定，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第一条的规定，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2 号），规定本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附件 3）第一条规定，下列项目免征增值税：第十九款第三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第二十三款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期初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660,090.58	35,856,954.1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621,470,242.01	547,755,983.02
小计	<u>652,130,332.59</u>	<u>583,612,937.17</u>
应计利息	307,627.77	—
合计	<u>652,437,960.36</u>	<u>583,612,937.17</u>

2. 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法定准备金和财政性存款，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 5.0%。

（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放境内银行同业款项	3,016,436,878.36	461,595,552.19
定期存放境内银行同业款项	—	1,250,000,000.00
小计	<u>3,016,436,878.36</u>	<u>1,711,595,552.19</u>
应计利息	—	—
合计	<u>3,016,436,878.36</u>	<u>1,711,595,552.19</u>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u>3,016,436,878.36</u>	<u>1,711,595,552.19</u>

（三）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		6,277,124.98	
应收贷款利息	—		6,583,597.86	
应收存放央行利息	—		271,136.51	
应收其他利息	—		843.48	
小计	—		<u>13,132,702.83</u>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		—	
合计	—		<u>13,132,702.83</u>	

(四)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计量方式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1,649,182,798.86	21.24	7,712,700,801.52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114,809,535.38	78.76	—	—
小计	<u>7,763,992,334.24</u>	<u>100.00</u>	<u>7,712,700,801.52</u>	<u>100.00</u>
应计利息	1,942,067.55	—	—	—
合计	<u>7,765,934,401.79</u>	<u>—</u>	<u>7,712,700,801.52</u>	<u>—</u>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648,966,805.68		464,309,785.5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7,116,967,596.11</u>		<u>7,248,391,015.95</u>	

其中：(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企业贷款和垫款	408,709,066.55	24.78	297,130,113.75	3.85
个人贷款和垫款	<u>1,240,473,732.31</u>	<u>75.22</u>	<u>1,113,655,374.85</u>	<u>14.44</u>
-个人消费贷款	58,182,058.11	3.53	140,402,966.65	1.82
-个人经营性贷款	713,746,836.54	43.28	690,509,706.40	8.95
-住房按揭贷款	468,473,893.15	28.41	282,661,249.37	3.66
-信用卡	70,944.51	—	81,452.43	0.01
小计	<u>1,649,182,798.86</u>	<u>100.00</u>	<u>1,410,785,488.60</u>	<u>18.29</u>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票据贴现	—	—	6,301,915,312.92	81.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和	<u>1,649,182,798.86</u>	<u>100.00</u>	<u>7,712,700,801.52</u>	<u>100.00</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票据贴现	6,114,809,535.38	1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总和	<u>6,114,809,535.38</u>	<u>100.00</u>	<u>—</u>	<u>—</u>

2. 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行业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批发和零售业	92,620,003.02	1.19	93,480,002.02	1.21
农、林、牧、渔业	83,813,729.15	1.08	19,556,960.76	0.2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6,800,000.00	0.86	3,900,000.00	0.05
建筑业	32,419,379.97	0.42	31,525,193.26	0.41
制造业	27,800,002.02	0.36	38,800,002.02	0.5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799,737.16	0.36	27,392,956.68	0.36
住宿和餐饮业	24,639,716.22	0.32	28,838,400.00	0.3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5,286,589.00	0.20	15,286,589.00	0.2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4,800,010.00	0.19	11,000,010.00	0.1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599,900.01	0.10	7,700,000.01	0.10
房地产业	6,300,000.00	0.08	10,800,000.00	0.1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460,000.00	0.06	4,480,000.00	0.0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350,000.00	0.05	4,350,000.00	0.05
教育	20,000.00	0.01	20,000.00	0.01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u>408,709,066.55</u>	<u>5.26</u>	<u>297,130,113.75</u>	<u>3.85</u>
票据贴现	6,114,809,535.38	78.76	6,301,915,312.92	81.71
个人贷款	1,240,473,732.31	15.98	1,113,655,374.85	14.44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763,992,334.24</u>	<u>100.00</u>	<u>7,712,700,801.52</u>	<u>100.00</u>

行业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计利息	1,942,067.55		—	
减：贷款损失准备	648,966,805.68		464,309,785.57	
贷款和垫款账面净值	<u>7,116,967,596.11</u>		<u>7,248,391,015.95</u>	

3. 按担保方式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贷款	203,842,224.26	2.63	167,026,401.97	2.17
保证贷款	414,095,779.68	5.33	324,653,940.83	4.21
抵押贷款	1,011,130,608.21	13.02	904,945,145.80	11.73
质押贷款	6,134,923,722.09	79.02	6,316,075,312.92	81.89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763,992,334.24</u>	<u>100.00</u>	<u>7,712,700,801.52</u>	<u>100.00</u>
应计利息	1,942,067.55		—	
减：贷款损失准备	648,966,805.68		464,309,785.57	
账面价值	<u>7,116,967,596.11</u>		<u>7,248,391,015.95</u>	

4. 已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 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449,761.89	6,626,629.38	39,599,850.87	9,934,499.88	<u>58,610,742.02</u>
保证贷款	12,495,324.71	20,079,069.35	93,247,101.58	55,797,730.00	<u>181,619,225.64</u>
抵押贷款	9,282,173.21	95,083,307.08	173,660,448.38	126,338,002.74	<u>404,363,931.41</u>
质押贷款	—	—	9,444,186.71	—	<u>9,444,186.71</u>
合计	<u>24,227,259.81</u>	<u>121,789,005.81</u>	<u>315,951,587.54</u>	<u>192,070,232.62</u>	<u>654,038,085.78</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 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3,224,868.79	34,567,526.83	83,218,659.58	24,776,625.85	<u>165,787,681.05</u>
保证贷款	22,906,560.99	110,925,601.26	164,086,067.72	43,960,002.89	<u>341,878,232.86</u>

抵押贷款	—	—	14,000,000.00	—	<u>14,000,000.00</u>
质押贷款	8,931,838.99	20,550,040.92	31,920,686.99	3,900,242.50	<u>65,302,809.40</u>
合计	<u>55,063,268.77</u>	<u>166,043,169.01</u>	<u>293,225,414.29</u>	<u>72,636,871.24</u>	<u>586,968,723.31</u>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实质性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

5.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其中：（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经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2,409,265.88	81,044,719.52	498,190,825.72	<u>581,644,811.12</u>
本期转移				
-至第一阶段	6,347,095.64	-1,049,202.81	-5,297,892.83	—
-至第二阶段	-484,232.14	10,072,788.59	-9,588,556.45	—
-至第三阶段	-150,955.97	-41,367,453.49	41,518,409.46	—
本期计提	1,486,321.34	-15,513,005.39	70,106,724.64	<u>56,080,040.59</u>
本期收回原核销	—	—	11,241,953.97	<u>11,241,953.97</u>
本期转销	—	—	—	—
期末余额	<u>9,607,494.75</u>	<u>33,187,846.42</u>	<u>606,171,464.51</u>	<u>648,966,805.68</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组合计提	个别计提	合计
期初余额	198,966,204.44	251,280,568.79	<u>450,246,773.23</u>
本期计提（转回）	248,193.44	15,456,292.96	<u>15,704,486.40</u>
本期核销后收回	—	11,670,493.64	<u>11,670,493.64</u>
本期核销	—	-13,311,967.70	<u>-13,311,967.70</u>
期末余额	<u>199,214,397.88</u>	<u>265,095,387.69</u>	<u>464,309,785.57</u>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经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12,610,996.13	—	—	<u>12,610,996.13</u>
本期计提/转回	9,237,821.17	—	—	<u>9,237,821.17</u>
期末余额	<u>21,848,817.30</u>	<u>—</u>	<u>—</u>	<u>21,848,817.30</u>

（五）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策性银行债券	1,563,144,576.49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719,858,966.84	—
小计	<u>2,283,003,543.33</u>	<u>—</u>
应计利息	59,083,934.25	—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070,766.39	—
账面价值	<u>2,337,016,711.19</u>	<u>—</u>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089,370.09	1,119,370.60	—	<u>2,208,740.69</u>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u>—</u>
-至第二阶段	-294,381.12	294,381.12	—	<u>—</u>
-至第三阶段	—	—	—	<u>—</u>
本期计提	552,778.50	2,309,247.20	—	<u>2,862,025.70</u>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u>1,347,767.47</u>	<u>3,722,998.92</u>	<u>—</u>	<u>5,070,766.39</u>

（六）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72,695,683.69	—
小计	<u>72,695,683.69</u>	<u>—</u>
应计利息	2,600,068.49	—
合计	<u>75,295,752.18</u>	<u>—</u>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本	69,872,173.90	—
公允价值	72,695,683.69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823,509.79	—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81,754.19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	—	—	—
转移：				
-至第一阶段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81,754.19	—	—	<u>181,754.19</u>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u>181,754.19</u>	—	—	<u>181,754.19</u>

（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300,000.00	—
合计	<u>300,000.00</u>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本	300,000.00	—
公允价值	300,000.00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	—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计量方式及金融资产类型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71,306,410.00
-金融债	—	71,306,410.00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300,000.00
-股权投资	—	300,000.00
小计	—	<u>71,606,410.00</u>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	<u>71,606,410.00</u>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按产品类别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债	—	1,933,770,781.58
企业债	—	175,748,400.01
同业存单	—	49,788,544.02
政府债券	—	30,727.01
小计	—	<u>2,159,338,452.62</u>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	<u>2,159,338,452.62</u>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057,729.86	4,454,338.10	22,573,380.26	846,217.00	1,864,669.71	106,796,334.9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639,880.00	7,360.00	9,500.00	656,740.00
(1) 购置	—	—	639,880.00	7,360.00	9,500.00	656,74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444,078.00	—	9,430.00	1,453,508.00
处置或报废	—	—	1,444,078.00	—	9,430.00	1,453,508.00
4. 期末余额	77,057,729.86	4,454,338.10	21,769,182.26	853,577.00	1,864,739.71	105,999,566.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742,783.73	4,136,757.06	21,489,893.43	812,164.53	937,473.98	73,119,072.7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9,396.06	64,939.32	492,092.04	15,012.30	153,121.76	3,614,561.48
(1) 计提	2,889,396.06	64,939.32	492,092.04	15,012.30	153,121.76	3,614,561.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419,151.66	—	9,251.50	1,428,403.16
处置或报废	—	—	1,419,151.66	—	9,251.50	1,428,403.16
4. 期末余额	48,632,179.79	4,201,696.38	20,562,833.81	827,176.83	1,081,344.24	75,305,231.05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8,425,550.07</u>	<u>252,641.72</u>	<u>1,206,348.45</u>	<u>26,400.17</u>	<u>783,395.47</u>	<u>30,694,335.88</u>
2. 期初账面价值	<u>31,314,946.13</u>	<u>317,581.04</u>	<u>1,083,486.83</u>	<u>34,052.47</u>	<u>927,195.73</u>	<u>33,677,262.20</u>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39,357.29	2,739,35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2,739,357.29	2,739,357.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114.62	6,114.62
2. 本期增加金额	73,375.48	73,375.48
计提	73,375.48	73,37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79,490.10	79,490.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659,867.19</u>	<u>2,659,867.19</u>
2. 期初账面价值	<u>2,733,242.67</u>	<u>2,733,242.67</u>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40,038.50	933,590.03
合计	<u>—</u>	<u>—</u>	<u>140,038.50</u>	<u>933,590.03</u>

(十三)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984,978.85	8,185,349.15
抵债资产	5,311,160.45	5,512,681.36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82,638.14	3,143,303.66
应收利息	1,099,381.10	—
长期待摊费用	—	214,831.24
其他	3,407,821.95	3,411,103.95
合计	<u>21,885,980.49</u>	<u>20,467,269.36</u>

(1)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64,038.33	1,314,533.66
1-2年(含2年)	1,412,873.25	1,432,747.50
2-3年(含3年)	1,011,101.06	1,217,136.71
3年以上	24,915,899.66	24,963,752.66
小计	<u>29,803,912.30</u>	<u>28,928,170.53</u>
减: 坏账准备	21,818,933.45	20,742,821.38
合计	<u>7,984,978.85</u>	<u>8,185,349.15</u>

(2)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538,023.89	7,739,544.80
其他	7,682,304.68	7,682,304.68
原值小计	<u>15,220,328.57</u>	<u>15,421,849.48</u>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9,909,168.12	9,909,168.12
账面价值	<u>5,311,160.45</u>	<u>5,512,681.36</u>

(3)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未收利息	1,099,381.10	—
账面价值	<u>1,099,381.10</u>	<u>—</u>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14,831.24	—	214,831.24	—	—
合计	<u>214,831.24</u>	<u>—</u>	<u>214,831.24</u>	<u>—</u>	<u>—</u>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经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核销后收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	2,119,015.19	2,119,015.19	-2,119,015.19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u>464,309,785.57</u>	<u>129,946,021.68</u>	<u>594,255,807.25</u>	<u>65,317,861.76</u>	<u>11,241,953.97</u>	—	<u>670,815,622.98</u>
—摊余成本计量	464,309,785.57	117,335,025.55	581,644,811.12	56,080,040.59	11,241,953.97	—	648,966,805.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2,610,996.13	12,610,996.13	9,237,821.17	—	—	21,848,817.30
债权投资	—	2,208,740.69	2,208,740.69	2,862,025.70	—	—	5,070,766.39
其他债权投资	—	—	—	181,754.19	—	—	181,754.19
信用承诺	—	32,487.19	32,487.19	-13,319.48	—	—	19,167.71
其他应收款	20,742,821.38	—	20,742,821.38	1,433,410.91	—	357,298.84	21,818,933.45
抵债资产	9,909,168.12	—	9,909,168.12	—	—	—	9,909,168.12
合计	<u>494,961,775.07</u>	<u>134,306,264.75</u>	<u>629,268,039.82</u>	<u>67,662,717.89</u>	<u>11,241,953.97</u>	<u>357,298.84</u>	<u>707,815,412.84</u>

(十五)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支农再贷款	56,760,000.00	6,360,000.00
支小再贷款	23,300,500.00	—
小计	<u>80,060,500.00</u>	<u>6,360,000.00</u>
应计利息	—	—
合计	<u>80,060,500.00</u>	<u>6,360,000.00</u>

(十六)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	—	474,060.00
合计	<u>—</u>	<u>474,060.00</u>

(十七) 吸收存款

1. 按种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u>2,542,043,845.79</u>	<u>2,182,471,697.62</u>
—公司客户	906,844,865.42	824,354,121.12
—个人客户	1,635,198,980.37	1,358,117,576.50
定期存款	<u>9,559,332,428.32</u>	<u>8,513,035,109.42</u>
—公司客户	77,736,999.37	65,021,299.90
—个人客户	9,481,595,428.95	8,448,013,809.52
保证金存款	11,556,847.53	8,516,007.82
小计	<u>12,112,933,121.64</u>	<u>10,704,022,814.86</u>
应计利息	401,295,619.01	—
合计	<u>12,514,228,740.65</u>	<u>10,704,022,814.86</u>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23,262.78	99,744,577.79	93,357,101.02	18,810,739.55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	11,355,378.94	11,355,378.94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	—	—	—
合计	<u>12,423,262.78</u>	<u>111,099,956.73</u>	<u>104,712,479.96</u>	<u>18,810,739.55</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12,523.23	74,453,990.98	68,066,514.21	17,00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	9,973,311.90	9,973,311.90	—
三、社会保险费	—	7,692,589.43	7,692,589.43	—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	7,641,468.14	7,641,468.14	—
工伤保险费	—	51,121.29	51,121.29	—
四、住房公积金	—	6,013,575.00	6,013,575.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10,739.55	1,611,110.48	1,611,110.48	1,810,739.55
合计	<u>12,423,262.78</u>	<u>99,744,577.79</u>	<u>93,357,101.02</u>	<u>18,810,739.55</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	10,939,908.96	10,939,908.96	—
2. 失业保险费	—	415,469.98	415,469.98	—
合计	—	<u>11,355,378.94</u>	<u>11,355,378.94</u>	—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缴纳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944,051.68	7,588,197.17	7,615,479.22	1,916,76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217.62	383,599.43	380,773.97	333,043.0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95,525.81	383,599.43	380,773.97	298,351.27
个人所得税	305,356.60	2,045,804.69	1,619,383.13	731,778.16
房产税	333,567.92	667,135.84	667,135.84	333,567.92
城镇土地使用税	9,005.91	36,023.64	36,023.64	9,005.91
其他	1,728,789.85	628.07	1,538.38	1,727,879.54
合计	<u>4,946,515.39</u>	<u>11,104,988.27</u>	<u>10,701,108.15</u>	<u>5,350,395.51</u>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	320,330,542.54
合计	—	<u>320,330,542.54</u>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卡承诺信用减值准备	19,167.71	—
合计	<u>19,167.71</u>	—

(二十二)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4,043,259.78	48,817,491.27
应付股利	1,395,362.17	1,395,362.17
合计	<u>55,438,621.95</u>	<u>50,212,853.44</u>

(二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100.00	—	—	600,000,000.00	100.00
合计	<u>600,000,000.00</u>	<u>100.00</u>	—	—	<u>600,000,000.00</u>	<u>100.00</u>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058,544.04	7,933,970.00	—	31,992,514.04
合计	<u>24,058,544.04</u>	<u>7,933,970.00</u>	—	<u>31,992,514.04</u>

本年资本公积的变动系收回以前年度股东溢价出资收购的不良贷款。

(二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经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期末余额
一、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	—	—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	-6,022,361.97	-6,022,361.97	43,360,834.19	—	—	43,360,834.19	<u>37,338,472.22</u>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2,823,509.79	—	—	2,823,509.79	<u>2,823,509.79</u>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	12,610,996.13	12,610,996.13	9,237,821.17	—	—	9,237,821.17	<u>21,848,817.30</u>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	—	—	181,754.19	—	—	181,754.19	<u>181,754.19</u>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3,551.53	793,551.53	—	—	—	—	—	—
7. 其他	—	—	—	—	—	—	—	—
合计	<u>-793,551.53</u>	<u>7,382,185.69</u>	<u>6,588,634.16</u>	<u>55,603,919.34</u>	<u>—</u>	<u>—</u>	<u>55,603,919.34</u>	<u>62,192,553.50</u>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95,203.62	—	—	11,895,203.62
合计	<u>11,895,203.62</u>	<u>—</u>	<u>—</u>	<u>11,895,203.62</u>

(二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75,503,459.32	52,720,568.63	—	228,224,027.95
合计	<u>175,503,459.32</u>	<u>52,720,568.63</u>	<u>—</u>	<u>228,224,027.95</u>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数	-64,738,820.97	79,843,707.66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34,306,264.75	—
前期差错更正调整	—	-107,130,747.18
本期期初数	-199,045,085.72	-27,287,039.52
加:本期净利润	-102,751,728.37	-20,466,394.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2,720,568.63	16,985,387.31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其他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其他	—	—
本期期末数	<u>-354,517,382.72</u>	<u>-64,738,820.97</u>

(二十九) 利息净收入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息收入	<u>397,482,759.27</u>	<u>363,975,967.74</u>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4,578,780.22	261,792,177.41
2. 债券投资及其他投资	77,606,960.22	51,078,208.91
3. 存放同业款项	55,619,790.09	42,012,349.40
4. 存放中央银行	9,677,228.74	9,093,232.02
二、利息支出	<u>288,001,280.34</u>	<u>246,668,586.93</u>
1. 吸收存款	287,334,301.85	246,554,487.47
2. 向中央银行借款	666,978.49	114,099.46
利息净收入	<u>109,481,478.93</u>	<u>117,307,380.81</u>

(三十)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行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1,188,611.48</u>	<u>1,104,200.28</u>
1. 结算手续费收入	1,169,308.60	966,411.53
2.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8,940.99	131,834.59
3. 代理手续费收入	361.89	5,954.16
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2,341,598.36</u>	<u>608,398.78</u>
1. 代理手续费支出	2,121,459.11	406,398.48
2. 结算手续费支出	214,834.40	195,015.39
3.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5,304.85	6,984.91
三、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152,986.88</u>	<u>495,801.50</u>

(三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收入	495,412.84	770,642.20
合计	<u>495,412.84</u>	<u>770,642.20</u>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25,104.84	—
抵债资产处置损益	-5,844.21	—
合计	<u>-30,949.05</u>	<u>—</u>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3,599.43	497,106.5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83,599.43	497,106.61
房产税	667,135.84	676,141.75
城镇土地使用税	36,023.64	193,801.69
其他	18,273.40	16,180.90
合计	<u>1,488,631.74</u>	<u>1,880,337.53</u>

(三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费用	111,099,956.73	90,076,565.03
折旧及摊销	<u>3,902,768.20</u>	<u>4,473,210.25</u>
-固定资产折旧	3,614,561.48	4,241,167.67
-无形资产摊销	73,375.48	6,114.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831.24	225,927.96
日常业务费用	17,294,362.03	18,112,055.12
电子设备运转费	3,154,232.90	2,221,557.44
安全防范费	8,160,658.63	6,581,689.73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501,293.22	426,532.88
其他	1,061,978.67	978,183.69
合计	<u>145,175,250.38</u>	<u>122,869,794.14</u>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56,080,040.59	—
预计负债	-13,319.48	—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862,025.7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9,237,821.17	—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2,119,015.19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81,754.19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433,410.91	—
合计	<u>67,662,717.89</u>	<u>—</u>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减值损失	—	15,704,486.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损失	—	-46,556.33
合计	<u>—</u>	<u>15,657,930.07</u>

(三十七)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	2,246.00
合计	<u>—</u>	<u>2,246.00</u>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23,824.43	186,867.32
结算罚款收入	81,467.00	16,900.00
其他	3,484,137.32	2,016,589.36
合计	<u>3,589,428.75</u>	<u>2,220,356.68</u>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	400,000.00	—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1,126.59	176,799.89
未清退股金支取	2,229.00	1,866.00
其他	404,157.36	671,601.70
合计	<u>807,512.95</u>	<u>850,267.59</u>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汇算清缴及以前年度差异调整	—	—
合计	<u>—</u>	<u>—</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751,728.37	-20,466,394.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412,759.26	-3,069,959.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0,090.42	-938,790.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9,242.52	469,849.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53,607.16	3,538,899.68
其他	—	—
所得税费用合计	<u>—</u>	<u>—</u>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751,728.37	-20,466,394.14
加：信用减值准备	67,662,717.89	15,657,930.0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433,410.91	—
固定资产折旧	3,614,561.48	4,241,167.67
使用权资产摊销	—	—
无形资产摊销	73,375.48	6,114.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831.24	225,92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0,949.05	—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77,606,960.22	-51,078,208.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145,199.39	-341,236,853.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3,305,124.40	1,047,908,46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688,070.34	655,258,152.01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47,096,968.94	977,452,506.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7,452,506.34	2,373,209,736.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644,462.60	-1,395,757,230.5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47,096,968.94	977,452,506.34
其中：库存现金	30,660,090.58	35,856,954.15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3,016,436,878.36	941,595,552.1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7,096,968.94	977,452,506.34

八、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概述

本行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行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行还定期复核其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

本行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行董事会负责制定本行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本行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风险管理总部、财务管理部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管理金融风险。

本行通过由分行层面向总行风险管理职能部门直接报告的模式管理分行的风险，通过在业务部门内设立专门的风险管理团队对业务条线的风险状况实施监控管理；通过委任子公司的董事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若干成员，监控子公司的风险管理。

（二）信用风险

本行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行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行业务经营所面临最重大的风险之一。

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债券投资业务。此外，表外金融工具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贷款承诺、承兑汇票、保函及信用证等。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关注授信前尽职调查、信用评级、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等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行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

险缓释手段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保证。对于表外业务，本行会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行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信贷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或抵押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行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计量并计提损失准备。

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中国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五级分类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21年1月1日起，本行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行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对符合减值要求的所有金融资产进行监控，以评估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行将根据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而非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i. 本金或利息逾期；

- ii. 信贷业务风险分类为关注类；
- iii. 债务主体关键财务指标恶化，减值损失违约概率明显上升；
- iv.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ii. 债务人破产或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预计将发生较大损失；
- iii.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 iv.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各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如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出现信用风险显著恶化情况，则需下调为第二阶段。若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情况好转并不再满足信用风险显著恶化的判断标准，则可以调回第一阶段。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i.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iii. 违约风险暴露，是指发生违约时预期表内和表外项目风险暴露总额，反映可能发生损失的总额度。一般包括已使用的授信余额、应收未收利息、未使用授信额度的预期提取数量以及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

本行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参数。本行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行定期根据客户实际违约和损失情况对模型评级结果进行定期监控与返回检验。

前瞻性信息

本行使用无须过度成本或投入就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行使用外部经济信息，通过统计方法计算相关数据和商业银行不良率的关系，从而调整预期损失模型的违约率参数。本行所使用的宏观经济信息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比例、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比例、生产者物价指数增长比例和企业商品价指数增长比例等宏观指标，并根据相关宏观指标预测

值，通过模型建立和不良率的关系，设置不同情景权重，调整对预计信用损失的影响。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此外，表外金融工具也存在信用风险，如承兑汇票、保函等。本行所承受的表内业务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表外信贷业务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在附注九中披露。

3. 信用质量分析

本行各项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一阶段	二阶段	三阶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243.80	—	—	—	65,243.8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1,643.69	—	—	—	301,643.69
-拆出资金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80,330.66	19,354.26	65,233.35	64,896.68	100,021.59
-债权投资	53,511.50	180,697.25	—	507.08	233,701.67
-其他金融资产（注1）	13.30	42.67	2,924.42	2,181.89	798.50
小计	<u>500,742.95</u>	<u>200,094.18</u>	<u>68,157.77</u>	<u>67,585.65</u>	<u>701,409.25</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1,480.95	—	—	2,184.88	609,296.07
-其他债权投资	7,529.58	—	—	18.18	7,51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	—	—	—	30.00
小计	<u>619,040.53</u>	—	—	<u>2,203.06</u>	<u>616,837.47</u>
信贷承诺	7.09	—	—	1.91	5.18
合计	<u>1,119,790.57</u>	<u>200,094.18</u>	<u>68157.76815</u>	<u>69,790.62</u>	<u>1,318,251.90</u>

注1：其他金融资产指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未收利息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或者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行大部分资产的资金来自客户存款，其中主要包括公司和个人客户存款以及同业存款。这些客户存款近年来整体持续增长，种类和期限多样化，构成了多元化、分散化、较为稳定的资金来源。

1. 剩余到期日结构分析

下表依据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本行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到期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	—	—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177.79	3,066.01	—	—	—	—	—	65,243.80
存放同业款项	—	301,643.69	—	—	—	—	—	301,643.69
拆出资金	—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935.98	101,803.24	109,674.74	420,848.56	26,811.51	46,622.73	711,69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7,529.58	—	7,529.58
债权投资	—	—	—	—	—	116,936.08	116,765.60	233,701.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0.00	—	—	—	—	—	30.00
其他金融资产（注2）	—	798.50	—	109.94	—	—	—	908.44
资产合计	<u>62,177.79</u>	<u>311,474.18</u>	<u>101,803.24</u>	<u>109,784.68</u>	<u>420,848.56</u>	<u>151,277.17</u>	<u>163,388.33</u>	<u>1,320,753.95</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05	—	182.00	7,804.00	—	—	8,006.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	—	—	—	—
拆入资金	—	—	—	—	—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卖出回购金融资金款	—	—	—	—	—	—	—	—
吸收存款	—	246,846.14	1,451.57	10,429.19	347,317.76	645,378.20	—	1,251,422.86
应付债券	—	—	—	—	—	—	—	—
其他金融负债（注3）	—	5,543.86	—	—	—	—	—	5,543.86
负债合计	—	<u>252,410.05</u>	<u>1,451.57</u>	<u>10,611.19</u>	<u>355,121.76</u>	<u>645,378.20</u>	—	<u>1,264,972.77</u>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u>62,177.79</u>	<u>59,064.13</u>	<u>100,351.67</u>	<u>99,173.49</u>	<u>65,726.80</u>	<u>-494,101.03</u>	<u>163,388.33</u>	<u>55,781.18</u>

注2：其他金融资产指其他应收账款及应收未收利息

注3：其他金融负债指其他应付款及应付股利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根据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下表的分析结果有显著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147.02	3,096.77	—	—	—	—	—	65,243.79
存放同业款项	—	301,643.69	—	—	—	—	—	301,643.69
拆出资金	—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936.65	101,843.65	109,749.87	421,056.82	27,342.94	46,622.73	712,552.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28.36	56.73	254.33	8,656.59	—	8,996.01
债权投资	—	—	690.34	1,380.67	6,190.02	142,635.88	127,378.67	278,275.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0.00	—	—	—	—	—	30.00
其他金融资产（注4）	—	798.5	—	109.94	—	—	—	908.44
金融资产合计	<u>62,147.02</u>	<u>311,505.61</u>	<u>102,562.35</u>	<u>111,297.21</u>	<u>427,501.17</u>	<u>178,635.41</u>	<u>174,001.40</u>	<u>1,367,650.17</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05	15.18	211.37	7,874.54	—	—	8,121.14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	—	—	—	—	—	—	—
拆入资金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金款	—	—	—	—	—	—	—	—
吸收存款（注5）	—	246,846.14	1,451.57	10,429.19	347,317.76	645,378.20	—	1,251,422.86
应付债券	—	—	—	—	—	—	—	—
其他金融负债（注6）	—	5,543.86	—	—	—	—	—	5,543.86
金融负债合计	—	<u>252,410.05</u>	<u>1,466.75</u>	<u>10,640.56</u>	<u>355,192.30</u>	<u>645,378.20</u>	—	<u>1,265,087.86</u>
净头寸	<u>62,147.02</u>	<u>59,095.56</u>	<u>101,095.60</u>	<u>100,656.65</u>	<u>72,308.87</u>	<u>-466,742.79</u>	<u>174,001.40</u>	<u>102,562.31</u>

注4：其他金融资产指其他应收账款及应收未收利息

注5：吸收存款不含利息

注6：其他金融负债指其他应付款及应付股利

3. 表外项目

本行和本行表外项目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在下表中列示。财务担保按照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不超过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保函	—	—	—	—
合计	—	—	—	—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不超过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保函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合计	<u>80,000,000.00</u>	—	—	<u>80,000,000.00</u>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头寸的结构性利率风险以及资金交易头寸市值变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行许多业务的固有风险,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本行主要通过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来管理该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行及本行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所示。下表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中的较早者,按本行及本行的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66.01	62,177.79	—	—	—	65,243.80
存放同业款项	—	301,643.69	—	—	—	301,643.69
拆出资金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935.98	211,477.98	420,848.56	26,811.51	46,622.73	711,696.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7,529.58	—	7,529.58
债权投资	—	—	—	116,936.07	116,765.60	233,701.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	—	—	—	—	30.00
其他金融资产（注7）	798.50	109.94	—	—	—	908.44
金融资产合计	<u>9,830.49</u>	<u>575,409.40</u>	<u>420,848.56</u>	<u>151,277.16</u>	<u>163,388.33</u>	<u>1,320,753.94</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5	182.00	7,804.00	—	—	8,006.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	—	—
拆入资金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金款	—	—	—	—	—	—
吸收存款	—	258,726.91	347,317.76	645,378.20	—	1,251,422.8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应付债券	—	—	—	—	—	—
其他金融负债（注8）	5,543.86	—	—	—	—	5,543.86
<u>金融负债合计</u>	<u>5,563.91</u>	<u>258,908.91</u>	<u>355,121.76</u>	<u>645,378.20</u>	<u>—</u>	<u>1,264,972.78</u>
<u>资产负债缺口</u>	<u>4,266.58</u>	<u>316,500.49</u>	<u>65,726.80</u>	<u>-494,101.04</u>	<u>163,388.33</u>	<u>55,781.16</u>

注7：其他金融资产指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未收利息。

注8：其他金融负债指其他应付款及应付股利。

九、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次输入值：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使用估值技术，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对于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报价的金融工具，本行将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好证据，以此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将其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本行划分为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证券和公募基金等。

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结算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等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综合收益	—	6,114,809,535.38	—	6,114,809,535.38
其他债权投资				
(1) 债务工具投资	—	75,295,752.18	—	75,295,752.18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300,000.00	3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190,105,287.56	300,000.00	6,190,405,287.56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	71,306,410.00	—	71,306,410.00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71,306,410.00	—	71,306,410.00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1. 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所属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行关系	持股比例（%）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100.00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等。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行关系
陕西周至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银行控制的关联方

3. 关联自然人

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作为本行的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方往来余额

1. 与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所属子公司的关联往来余额

单位名称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同业款项	2,986,062,414.91	781,248,451.99

2. 与本行其他关联方的往来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其他关联方无存贷款业务交易，故资产负债表日与其他关联方无往来余额

3.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的往来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行无贷款业务，因此关联自然人与本行不存在贷款余额。本行于日常业务中与关联自然人进行正常的银行存款业务交易。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自然人的存款交易及余额均不重大。

(三) 关联方交易

1. 与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关联交易

单位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9,342,933.47	11,512,702.23

2. 与本行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其他关联方无存贷款业务交易，故资产负债表日与其他关联方无往来余额。

3. 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行无贷款业务，因此关联自然人与本行不存在贷款余额。本行于日常业务中与关联自然人进行正常的银行存款业务交易。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自然人的存款交易及余额均不重大。

十一、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

(一) 资本性支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资本性支出承诺。

(二) 信贷承诺

信用承诺包括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使用信用卡额度	5,030,000.00	30,000.00

合计

5,030,000.00

30,000.00

(三)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无未决诉讼和纠纷。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行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